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 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9.21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自2026年6月26日（2025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开始。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使用自有资金及中信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其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480万元。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6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8）。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2026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

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臣医疗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5日，除权（息）日为2026年6月26日。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因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9.21元/股（含）。

具体调整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权益分派，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80,143,901×0.80）÷81,155,600≈0.79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60.00 - 0.79）+0]÷（1+0）≈59.21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

（含），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7,2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59.21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216,01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50%；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3,6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59.21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08,00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5%。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